

重要提示:本通函乃寄發給作為霸菱傘子基金公眾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股東的閣下。本通函乃重要文件,務須閣下即時垂注。如閣下對本通函的內容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閣下應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並立即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銀行經理、事務律師或律師或其他專業顧問。閣下如已出售或轉讓於本公司之持有股份,請立即將本文件(包括隨附的受委代表資料)寄發給股票經紀或其他經手出售或轉讓的代理人,以便轉交買方或受讓人。

本通函並未經愛爾蘭中央銀行(「中央銀行」)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審閱,其可能須作出更改以符合中央銀行及證監會的規定。本公司的董事(「董事」)認為,本通函所載內容或本通函詳述的建議與中央銀行及證監會頒佈的指引及規例並無抵觸。

董事已採取一切合理審慎措施以確保於本通函日期,本通函所載資料與事實相符,且並無遺漏任何可能影響有關資料含義的事宜。董事願就本通函所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

除非另有訂明,本通函所載詞彙應與日期為 2023 年 9 月 1 日的本公司的基金章程、日期為 2023 年 9 月的香港說明文件及基金(定義見下文)最新的產品資料概覽(統稱「香港發售文件」)所述者具有相同涵義。

霸菱傘子基金公眾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70 Sir John Rogerson 's Quay
Dublin 2
Ireland

各子基金之間獨立負債的傘子基金

親愛的股東

霸菱傘子基金公眾有限公司(「本公司」)

- 霸菱成熟及新興市場高收益債券基金
 - 霸菱新興市場主權債券基金
 - 霸菱環球高級抵押債券基金
 - 霸菱環球高收益債券基金
 - 霸菱美元流動基金
- (各稱及統稱為「基金」)

吾等謹致函通知身為本公司股東的閣下。本通函旨在:

- (a) 向閣下發出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及
- (b) 尋求閣下批准將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若干一般事項。

霸菱傘子基金公眾有限公司

(各子基金之間獨立負債的傘子基金)

70 Sir John Rogerson's Quay, Dublin 2, Ireland

電話: +353 (0)1 542 2000 傳真: +353 (0)1 542 2920

公司註冊號碼為 491487。註冊辦事處如上。

董事: Barbara Healy (愛爾蘭)、Syl O'Byrne (愛爾蘭)、Alan Behen (愛爾蘭)
及 Paul Smyth (愛爾蘭)

獲愛爾蘭中央銀行認可及受其監管

本通函附錄 I 隨附召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將於其上提呈一般事項)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的副本。

1. 一般事項

根據本公司的章程細則及《愛爾蘭公司法》，本公司必須每年召開大會，以審議及處理一般事項的若干特定項目，作為接收及審議董事報告及本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上一會計期間的財務報表連同核數師對財務報表的報告。會議亦將審議對本公司核數師的重新委任及對董事的授權以協定核數師酬金。有關一般事項之進一步詳情載於通告(隨附於附錄 I)。

如閣下對通告的事宜有任何疑問，請聯絡香港代表霸菱資產管理(亞洲)有限公司，電話：(852) 2841 1411，電郵：Hk.wealth.retail@barings.com 或 ClientService-AsiaPac@barings.com，或致函至以下地址：香港皇后大道中 15 號告羅士打大廈 35 樓。另外，閣下亦可聯絡閣下的財務顧問。



董事
代表
霸菱傘子基金公眾有限公司

2023 年 9 月 7 日

附錄 I

霸菱傘子基金公眾有限公司 (「本公司」)

註冊辦事處
70 Sir John Rogerson' s Quay
Dublin 2
Ireland

此乃重要文件,務須閣下即時垂注。如閣下對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閣下應向股票經紀、銀行經理或其他專業顧問尋求財務意見。

閣下如已出售或轉讓於本公司之全部股份,請將本文件轉交買方或受讓人,或轉交股票經紀、銀行經理或其他經手出售或轉讓的代理人。

股東週年大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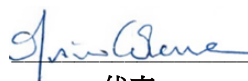
茲通告本公司將於 2023 年 9 月 29 日下午二時十五分(愛爾蘭時間)假座 70 Sir John Rogerson' s Quay, Dublin 2, Ireland 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以處理以下事務:

1. 審閱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
2. 審議本公司的董事報告及本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連同本公司核數師對財務報表的報告,並審閱本公司的事務。*
3. 重新委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之核數師(「核數師」),任期至下屆股東大會(會上將向本公司提交法定財務報表)結束時為止,並授權本公司董事協定核數師酬金。
4. 處理本公司的任何其他一般事務。

* 最近的年度及半年度財務報表副本可於網站 www.barings.com¹ 取得。

日期為 2023 年 9 月 7 日

承董事會命



代表
Matsack Trust Limited
秘書

於愛爾蘭都柏林註冊-號碼為 491487

¹ 請注意該網站未經證監會認可,並可能載有與於香港未獲認可的基金有關的資料以及並非以香港投資者為目標的資料。

附註

- 凡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多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如屬法團，代表委任表格必須加蓋法團印章，或由高級職員或正式授權代表親筆簽署。
-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已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的副本，須於大會舉行時間 48 小時前送達 70 Sir John Rogerson's Quay, Dublin 2, Ireland。電郵或傳真副本將獲接納，並可透過 fscompliance@matheson.com 或傳真號碼(+) 353 1 232 3333 寄發，並註明收件人為 Mary Conroy。
- 如股東週年大會的通知沒有向任何有權收到該通知的人發出，而此事出於意外，或該人沒有接獲該通知，均不使有關股東週年大會的議事程序失效。

附錄 II

霸菱傘子基金公眾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本人／吾等 _____
地址為 _____ (「股東」)
為本公司的股東，茲委任主席或(如未克出席) Michelle Ridge，地址為 70 Sir John Rogerson's Quay, Dublin 2, Ireland 或(如未克出席) Dualta Counihan，地址為 70 Sir John Rogerson's Quay, Dublin 2, Ireland 或(如未克出席) Gavin Coleman，地址為 70 Sir John Rogerson's Quay, Dublin 2, Ireland 或(如未克出席) James Crotty，地址為 70 Sir John Rogerson's Quay, Dublin 2, Ireland 或(如未克出席) 或(如未克出席) Mary Conroy，地址為 70 Sir John Rogerson's Quay, Dublin 2, Ireland 或(如未克出席) Rebecca Tennyson，地址為 70 Sir John Rogerson's Quay, Dublin 2, Ireland 或(如未克出席)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股東的受委代表，代表股東出席定於 2023 年 9 月 29 日星期五下午二時十五分(愛爾蘭時間)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代股東於會上發言及投票。

受委代表將投票如下:

給予受委代表的投票指示 (請於選項填上「X」)			
決議案的名稱或說明:	贊成	棄權	反對
審議本公司的董事報告及本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連同本公司核數師對財務報表的報告,並審閱本公司的事務。			
重新委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之核數師(「核數師」),任期至下屆股東大會(會上將向本公司提交法定財務報表)結束時為止,並授權本公司董事協定核數師酬金。			
除非另有指示,否則受委代表可酌情投票。			
股東簽署 日期:			

附註:

- (a) 如屬法團,代表委任表格必須加蓋法團印章,或由高級職員或正式授權代表親筆簽署。
- (b)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已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的副本,須於大會舉行時間 48 小時前送達 70 Sir John Rogerson's Quay, Dublin 2, Ireland。電郵或傳真副本將獲接納,並可透過 fscompliance@matheson.com 或傳真號碼(+) 353 1 232 3333 寄發,並註明收件人為 Mary Conroy。

- (c) 除非另有指示,否則受委代表將酌情投票。
- (d) 如屬聯名股東,則排名首位之股東簽署即可。
- (e) 若欲委任自行挑選的受委代表,請刪去「主席」字樣,並填上所欲委任之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姓名。
- (f) 交回填妥的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親身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

附錄 III
聲明函件

致：各董事

霸菱傘子基金公眾有限公司
70 Sir John Rogerson's Quay
Dublin 2
Ireland

敬啟者：

吾等

地址為

(「本公司」)為霸菱傘子基金公眾有限公司的股東,茲通知閣下,根據董事會的決議案,審議一般決議案的股東大會主席或(如未克出席)Michelle Ridge,地址為 70 Sir John Rogerson's Quay, Dublin 2, Ireland 或(如未克出席)Dualta Counihan,地址為 70 Sir John Rogerson's Quay, Dublin 2, Ireland 或(如未克出席)Gavin Coleman,地址為 70 Sir John Rogerson's Quay, Dublin 2, Ireland 或(如未克出席) Mary Conroy,地址為 70 Sir John Rogerson's Quay, Dublin 2, Ireland 或(如未克出席) Rebecca Tennyson, 地址為 70 Sir John Rogerson's Quay, Dublin 2, Ireland 或(如未克出席) _____

_____ 地址為 _____ 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代表,代表本公司出席定於 2023 年 9 月 29 日星期五(時間載於日期為 2023 年 9 月 7 日的通知)假座 70 Sir John Rogerson's Quay, Dublin 2, Ireland 舉行的霸菱傘子基金公眾有限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代表本公司於會上投票。

獲委任之人士代表本公司就任何一般事務,有權就吾等於霸菱傘子基金公眾有限公司的股份於任何有關大會上行使猶如吾等為個人股東可以行使之相同權力,並獲賦予權力就任何有關股東週年大會簽署任何必要的同意書。

簽署：

正式授權職員
代表

日期